

日期：2023年3月26日

講員：王維瑩

地點：八德浸信會（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60 號 2 樓之 1 楊台富 Tel: 27489132）

題目：大衛的預言

經文：使徒行傳四章 23-31 節

今天我們繼續看彼得和約翰被釋放之後，回到其他的信徒那裡所記載的事情。

使徒行傳四章 23-31 節

v.23 二人既被釋放，就到「會友」（自己的）那裡去，把祭司長（複數）和長老（複數）所說的話，都告訴他們。

v.24 他們聽見了，就同心合意的，高聲向上帝說：主阿，你是造天、地、海，和其中「萬物」（所有）的。

v.25 你曾藉著聖靈，（一託）你僕人（pais 男孩、僕人，27, 30 用字相同），我們祖宗大衛的口，說：「外邦為什麼爭鬧，萬民為什麼謀算虛妄（空、徒勞）的事。

v.26 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，「臣宰也聚集」（首領也自己聚集），要敵擋（介詞 kata）主，並（+介詞 kata 敵擋）「主」（他）的受膏者（或譯基督）。」

※詩篇二 1-2 外邦為甚麼爭鬧，萬民為甚麼謀算虛妄的事。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，臣宰（高官、諸侯）一同商議，要敵擋（介詞 al，在某某之上）耶和華，並（敵擋）他的受膏者。

v.27 希律和本丟彼拉多，外邦人和以色列民，「果然」（果真：按著真實）在這城裡（+自己）聚集，要攻打（介詞 epi，抵擋、在某某之上）你所膏的聖僕耶穌，

v.28 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預定必「有」（發生）的事。

v.29 他們恐嚇我們，現在求主鑒察。一面叫你僕人大放膽量，講你的道。

直譯：而且現在，主阿！求你看他們的恐嚇，並給你奴僕們完全的膽量來講你的道。

v.30 「一面」（在此，此是指道）伸出你的手來，醫治（-疾病，並且使）（+和）神蹟（+和）奇事，因著你聖僕耶穌的名「行出來」（發生）。

v.31 禱告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。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放膽講論上帝的道。

一、大衛的詩歌

彼得所屬的團體引用了舊約詩篇第二篇，用以證明上帝在大衛的時代，已經預言了新約時代發生的事情。 v.25-26 你曾藉著聖靈，（託）你僕人，我們祖宗大衛的口，說：「外邦為什麼爭鬧，萬民為什麼謀算虛妄的事。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，首領也自己聚集，要敵擋主，並敵擋他的受膏者。」

我們看看詩篇是怎麼說，詩篇第二篇 1-2 節

「外邦為什麼爭鬧，萬民為什麼謀算虛妄的事。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，臣宰一同商議，要敵擋耶和華，並敵擋他的受膏者。」

在舊約聖經的這段經文，原來是指所有世上的君王和首領，對於耶和華和耶和華所選定膏立的王，所發動的攻擊。在舊約時代，國王、祭司和先知，都被認定是必須由上帝選任，一個被神選定的國王，必須經過「受膏」儀式，就是由先知用特製的香料所製的膏

油膏抹。新約聖經解讀舊約的經文，認定這位被神選定受膏的王就是主耶穌基督。反對耶穌基督的人，就是下面 27 節所說的希律和本丟彼拉多，外邦人和以色列民。對於當時的讀者，他們明白詩篇的經文，詩篇二 4「那坐在天上的必發笑，主必嗤笑他們。」就會知道反對主耶穌是徒勞無功，而且是被神嗤笑的，因為這是神所命定的事情。

今天仍然有許多人反對耶穌，認為他是人，不是神，或者質疑他在世曾經去過印度，或是曾經娶妻，總之就是不接受基督教信仰。我們可以說，反對耶穌是徒勞無功，被神嗤笑的事情。不論反對的理由如何，對於一個經歷耶穌的人，不會受到這些言論的動搖。但是，對於沒有經歷耶穌的人，他們也很難因信徒的見證而改變想法。信仰，和人的經驗是密切相關的。就如新約時代的信仰團體，他們對耶穌的信心，是經過他們親身的經歷，使他們如此解釋舊約的經文。我們的信仰根基，是聽來的，看來的，還是我們自己經歷的？聽來，看來，固然也很重要，最重要的還是自己的經歷。我們可以禱告，把所有對主懷疑的想法告訴主耶穌，求主讓我們經歷祂。在我們傳福音的時候，可以鼓勵人「呼求主耶穌」，當人願意開口呼求，就有機會經驗，就知道主是真實的。

例：在瑞士傳道時期，我沒有錢修理影印機的時候，神使我經歷神蹟，影印機破損的滾筒竟然好了。這件事情完全超過我信仰的範圍，太令人意外！

二、信仰的宣揚

使徒肯定大衛所寫的詩歌，在主耶穌身上獲得應驗，這使信眾得到膽量傳講信仰，並奉主耶穌的名醫治，行神蹟。

v.29 而且現在，主阿！求你看他們的恐嚇，並給你奴僕們完全的膽量來講你的道。

v.30 在此伸出你的手來，醫治和神蹟和奇事，因著你聖僕耶穌的名發生。

v.31 禱告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。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放膽講論上帝的道。

初期教會的信仰宣揚，靠的是大膽傳講，大膽醫治，大膽行神蹟，「大膽」的背後是對信仰親身的經歷。我們若不是欺騙，我們的傳講就不能越過我們的經歷，因此我們的經歷是非常重要的。經歷神，也會感覺神在不同的時代，不同的地區，有不同的作為。所以，當我們沒有經歷神的話，我們就不能講神的話。當我們沒有經歷神的醫治，我們就很難開口奉主耶穌的名醫治病人，我們沒有經歷神蹟，我們也不敢開口奉主耶穌的名行神蹟。信仰的宣揚，也是與自己和神的經歷密切相關。

但是經歷，是很主觀的，很個人的，除非是群體的經歷，否則個人的經歷都還需要謹慎考慮是否接受。教會要成為一個火熱傳福音的教會，需要神所賜下的群體經歷，使大家同得聖靈的感動，同心起來宣揚福音。如這裡說的，禱告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放膽講論上帝的道。我們能夠作的，就是禱告，把教會交託在神手中，求神按著祂的心意帶領。

例：大陸村莊早年福音的宣揚，經常是病得醫治，使全村信主。

我們今天看見，經文的解釋，或是信仰的宣揚，都與我們的經歷和教會群體的經歷息息相關，求神讓我們更多有機會經歷神，賜下教會群體的經歷，讓我們火熱起來。